

# 孕产妇可安心入院待产 我市多家医院开设产科 “过渡病房”

■记者 陈成成 通讯员 郑骆颖

5月初,经过紧锣密鼓的准备,市妇幼保健院住院部17楼完成产科新冠检测过渡病区开设工作(共15间单人房)并投入使用,同时全面开展孕产妇住院前新冠病毒核酸和抗体检测,做好医疗服务工作,切实保障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下孕产妇住院分娩安全以及住院患者健康安全。

## 特设“过渡病房” 防疫治疗“两手抓”

4月28日,市卫生健康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就疫情防控期间我市就医相关事项作出规定。通知明确规定,所有发热门诊患者、拟住院和住院患者须进行新冠病毒核酸、抗体检测,手术患者原则上要加做肺部CT检查。考虑到孕产妇等特殊人群的实际需要,市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院等产科结合医院实际,开设产科新冠检测过渡病房、过渡病区,对所有孕妇进行待产住院前核酸检测,核酸检测阴性再分流到普通病房,此举大大降低了无流行病学史的孕产妇长时间等待、来回奔波所带来的烦恼不便、治疗延误、感染家人等风险。另外,5月1日起,市中医院妇产科停止收治分娩产妇。

在市妇幼保健院住院部17楼,产科除设15间过渡病房外,还配备了过渡待产室和过渡分娩室与缓冲间,满足急诊就医产妇和发热产妇安全待产、分娩的需求,并与已筛查新冠的产妇相对区分,有效避免感染发生。

5月6日凌晨5时许,二胎急产妇沈女士



孕产妇入住产科过渡病房

紧急入住过渡病房,在过渡分娩室平安分娩了一名女婴,后转移至过渡病房。产后沈女士接受了核酸筛查呈阴性,顺利转入普通病房。沈女士十分认可医院过渡病区的设立,她表示“疫情特殊时期医院依旧提供了周到的服务,灵活而严谨地保障了每一位产妇的安全。”

据悉,截至5月6日上午,市妇幼保健院产科入院产妇达130多人。医院的暖心举措,赢得了众多孕产妇的好评。

据市卫生健康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孕妇产待产不同于普通内外科病人,在等待核酸检测期间需要单独隔离观察,并全程监测胎儿安全,对医院原住院分娩流程影响较大,临床科室面临巨大工作压力。我市各医院医教、护理、行政后勤和产科等各部门迅速展开行动,抽调精干人员,制定孕产妇新冠核酸检测住院流程,加速产科新冠检测过渡病房开设与建设工作,提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能力。

## 提前完成相关筛查 孕产妇住院分娩早作打算

疫情之下,对于孕产妇这个特殊群体,妊娠、分娩不像其他事情,可以“等一等”。

特殊时期,孕产妇朋友们应该怎样做?关于孕期的防护及孕期产检有哪些注意事项?住院分娩需要注意哪些问题?日前,记者采访了市妇幼保健院产科主任刘郑洁。

“早作打算,有备无患。”刘郑洁建议,孕产妇近预产期时应提前与经治医生取得联系,完成各项辅助检查及必要的筛查项目包括陪护人员的新冠肺炎相关筛查,一旦动产,方便入院。同时,找好备选分娩医院,特殊时期医疗资源有限或者因为临时原因可能原来预定的医院没有办法接诊,后备医院就显得尤为重要。36周后要准备好待产包(包括各种母婴用品、入院分娩及开具新生儿出生证明所需的各种证件)。

另外,刘郑洁提醒,如出现产科急症(阴道出血、阴道流液、腹痛、胎动异常、临产征兆等)或内外科合并症状(头痛、头晕、眼花、恶心、呕吐、胸闷、腰痛等),及时到医院就诊。如出现发热、咳嗽、胸痛等单纯性呼吸道症状,建议到指定医院的发热门诊就诊。

“疫情期间卫生健康部门出台了許多新规,这些都是疫情强效管控的有力举措,一些办法规定使特殊时期的住院分娩环节与以往多有不同,希望孕产妇朋友们多了解新规定、新措施,有条不紊、安全地迎接新生命的到来。”刘郑洁说。

# 老人就餐时不慎被噎 急救调度员 “在线”指导家人成功施救

■记者 陈成成 通讯员 张海成

日前,市120急救指挥中心接到求助电话称,家住董田的一位老人就餐时不慎被食物噎住,导致窒息,情况危急。急救中心调度员王慧红随即通过电话“在线”指导家人急救,最后老人成功脱险。

据王慧红回忆,接报后,她立即与报警人确认详细地址,搭档林慧雅立即协助派车。

急救车已在路上。这边,调度员的工作并未结束。凭借多年的调度经验和平时的专业训练,王慧红立即在电话里予以海姆立克急救法指导:“不要惊慌,保持镇定。现在你站在患者的身后,让患者两脚稍微分开,坐在你的脚上”。报警人称,患者因为中风瘫痪在床无法站立,王慧红急中生智,“让患者坐起来,家属坐在患者的身后,双手抱住患者腰部,一只手握拳,拇指顶住老人肚脐偏上位置,另一只手抱住握拳的手,向内、向上顶,重复动作5次,看看异物有没有吐出……”

考虑到是本地人,为了提高沟通效率,王慧红采用瑞安方言沟通,很快描述清楚了急救手法的位置及操作要领,成功帮助老人及时脱险。

另一边,莘塍卫生院的急救车赶到现场后,评估了老人的情况,鉴于已经脱险,家属不要求送医。因老人中风失语,很容易发生气道异物梗阻,随车医生叶成建并没有立刻离开

现场,而是给家属现场演示海姆立克急救法,告知其注意事项。在现场,家属不停地向叶成建及调度员表示感谢。

“虽然救护车6分钟就到达了现场,但是老人如果窒息了,迟一分钟都不行,所以第一时间的电话指导是很有意义的。”叶成建表示。

据了解,近年来,市120急救指挥中心加强对调度员的训练,在医务人员到达现场前,通过向呼救者进行急救指导,对患者实施院外急救,从而拓展专业院前急救的时间窗。

市120急救指挥中心提醒市民,气管异物的症状与异物所在部位和异物的性质、形状、大小、存留时间有关,临床上以呛咳、呼吸困难、感染等症状多见。而发病突然、迅速窒息缺氧的重度完全性气管异物阻塞患者,因无法得到及时有效抢救,多数在院外死亡。在院外急救中,由于情况十分危急,救助者不要慌忙抬着患者去医院,可在发现窒息后,采用上述海姆立克急救法,在最佳抢救时间内对患者进行施救。

## 相关链接

### 海姆立克急救法的原理

利用突然的冲击力,驱使肺部残留气体形成一股气流,这股带有冲击性、方向性的气流就能将气管、喉部的食物硬块等异物驱除,使人获救。

# 现场核查环节提速率85%,许可时限压缩50% 市市场监管局加速快跑 助食品生产新规落地

本报讯(通讯员 林佩 记者 苏盈盈)“如今不需要带许可证就可以办理证件到期延续手续,现在办事的速度真快!”近日,来自瑞安市利顺水产食品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何先生到市市场监管局注册分局窗口办理了许可证延续业务,为高效的政务服务点赞。

何先生享受的便利服务得益于该局加速快跑助力新版《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新《办法》)落地。此次新规在食品企业申请材料、证书样式、许可内容、许可时限等内容都做了调整,新开办企业的申请材料压缩到仅需3份,许可时限压缩了50%。

据了解,自3月1日新《办法》实施以来,该局目前已受理16份食品生产许可,其中需现场核查的最快在3个工作日内办结完成,刷新了有现场核查环节的食品生产企业办证最快速度,提速率达85%,实现疫情防控期间服务不断档,助力食品生产企业有序复工复产。

“为了使新规及时落地,我们提前谋划做好承接准备工作,让办事企业尽早享受新规带来的便利。”市场监管窗口负责人傅乐乐介绍,新《办法》于3月1日施行,但配套的实施细则尚未

出台,该窗口于3月6日收到首家企业申请后马上对接省市场监管局,在省里尚未出台明确新版食品生产许可流程的情况下,他们先行起步并制定“瑞安计划”,在征得省局同意后先行受理,瑞安的成功做法为省局提供了基层经验,在新规落地跑出了市场监管“加速度”。

“市监速度”的背后是每一个环节和流程的压缩、再造。针对新旧版本在许可分类、材料文书、审查要求、许可时限、日常监管、证书样式等方面的较大变动,市监窗口制定食品生产许可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具体流程,并落实各环节工作职责和责任人,同时倡导企业“网上办、掌上办、预约办、邮寄办”。

“为保障食品生产企业现场核查‘加速’不‘降质’,我们从食品专家、科室、站所抽调人员,组成‘1+1+1’的‘三人行’团队,负责现场勘查工作。”市市场监管局食品生产流通科负责人蔡瑞春说。

据悉,疫情特殊时期,市市场监管局在全面做好食品生产企业审批工作助力食品生产新规落地的同时,也加大力度帮扶企业生产有序复工复产,确保全市食品市场供应充足、市场稳定。

# 瑞安市第三届 “装表接电”技能竞赛落下帷幕

日前,在置信工业园区举办的瑞安市第三届“装表接电”技能竞赛圆满落幕。此次比赛首次将比赛场地搬进了企业,是一次真正意义上的实战,不仅要求参赛选手有扎实的理论知识,更要有超强的动手能力和工艺水平。竞赛吸引了10支队伍共30余人参加。最终,汀田供电所团队荣获一等奖,并获得“标杆班组”荣誉称号。(通讯员 谢芳芳 金颖 记者 林瑞馨)



# 一“单”21万! 我市首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磋商案件达成协议

本报讯(记者 苏梦璐)日前,瑞安市某不锈钢制品厂与我市环保部门达成“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承担生态环境损害修复费和鉴定费215721.94元。

据悉,瑞安市某不锈钢制品厂从事铜门加工,未经环保部门审批,未取得排污许可证,在生产、加工铜门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未经环保设施处理,直接通过厂房后门墙洞排入外界环境。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瑞安分局从该厂清洗车间地面积水及厂后水沟中取水样检测,发现该厂排放的重金属铜、镍均超过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的10倍以上,排放的重金属铬超过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的3倍以上。

经我市人民法院审理,依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16〕29号),瑞安市某不锈钢制品厂经营者陈某某非法超标排放铜、镍、铬等国家污染物的行为

已构成严重污染环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7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10000元。

根据以上案件线索,瑞安市某不锈钢制品厂的环境污染行为符合《浙江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中“依法追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这一要求,我市环保部门积极履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权利人的角色,探索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行政磋商的可操作方案,组织人员开展调查。

经过案件审查、实地勘察、座谈协商、委托鉴定等系列工作,我市环保部门制定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方案和赔偿金额的具体内容,并邀请瑞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对此次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进行全程监督,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对瑞安市某不锈钢制品厂环境污染及损害出具鉴定评估报告。

4月27日,在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瑞安分局、市人民检察院以及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

设计研究院的共同努力下,我市环保部门与瑞安市某不锈钢制品厂双方就损害事实和程度、赔偿的责任承担方式和期限等具体问题进行磋商,最终达成“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协议要求瑞安市某不锈钢制品厂承担生态环境损害修复费和鉴定费215721.94元。

“企业污染、群众受害、政府买单”,这已成为长期困扰环保领域的难题,随着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方案的实施,在一定程度上扭转了这一局面,政府不再为生态环境损害买单,“买单人”是造成环境污染的企业,一定程度上实现了“环境有偿,损害担责”。瑞安市首个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的签订,彰显了市环保部门“不以牺牲生态环境为代价换取经济一时发展”的决心,也体现出政府严厉打击污染环境违法行为、敦促坚持科学发展的善意与诚意,用实际行动护好瑞安的绿水青山。

# 全市急救能力再上新台阶 市120急救指挥中心新增10辆急救车

本报讯(记者 陈成成 通讯员 张海成)5月6日,市卫生健康局举行了院前急救车发放仪式。此次共发放10辆急救车,其中5辆为负压急救车,5辆为监护型急救车,均衡分布于各急救站点,进一步加强院前急救力量,完善院前急救网络布局。

新一批急救车的投入使用,将进一步完善我市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尤其是加强山区卫生医疗机构的急救和转运力量,确保本市传染性疾病和发热患者的安全转诊,使城乡居民都能享受近距离和专业的急救服务,有效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

市卫生健康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新增急救车将着力保障现阶段疫情防控和院前急救业务需要,同时,卫健部门将进一步完善急救体系建设,不断改进院前急救医疗质量,提升院前急救服务能力,形成资源分布合理、功能互补的院前急救网络。

